

在颜值经济盛行、口腔健康时兴的当下，嘴里的一颗天然好牙，值多少钱？

近日，《成都商报》报道了这样一起新闻：四川阆中的王女士乘车时遭遇车祸并出现牙齿松动，事后王女士将两车司机及双方保险公司起诉法院并索赔17.6万元，且索赔费用中包括后续的牙齿修复费用4万余元。

但保险公司认为，王女士出院后产生的费用属于后续治疗费，后续治疗费应该以实际发生的费用认定，王女士拔除牙齿可能系牙周疾病导致的，牙齿治疗的费用不属于本次交通事故造成的，牙齿治疗和牙齿修复费用不应得到支持。

法院审理认为，王女士主张的牙齿修复费用，尚未实际发生，也未进行鉴定，法院不予支持。最终王女士的“补牙费”索赔主张没有得到法院支持，她仅得到13万余元的补偿。

如果说车祸后没有发生补牙的行为、法院据此不支持王女士4万余元的补牙费索赔还尚可理解，但部分保险公司将一颗牙齿的价值仅认定为500元一颗，就难免让人觉得匪夷所思。



但补牙费是否个人支付了多少法院就会支持多少？答案也不是绝对肯定的。

钱江晚报2018年12月曾报道，浙江衢州李某在遭遇车祸后一颗牙齿折断，她

随即去医院花费18000元镶了三颗进口牙，并要求肇事司机和保险公司全额赔付。

肇事司机叶某在庭审中指出，医院病历载明李某只有右上门牙缺失，只需镶这颗牙。左上门牙只是松动，经咨询牙医，对于松动的牙齿，临床治疗以消炎为主，最多用牙弓夹板等材料固定，1到2个月牙齿就不会再晃动，无需镶牙。李某还有一颗牙齿是因为自身牙隐裂，与交通事故不相干，更不存在赔偿问题。且事故当天李某没有系安全带，自身也有一定责任，再加上常规镶牙的费用一般在800元到1500元之间，而李某用了最贵的进口材质，对于李某诉请中的赔偿数目，他无法接受。

最终法院没有支持李某18000万元的补牙费索赔，而是在法官庭下调解后由叶某赔偿李某5700元补牙费。

显然，在法院看来，车祸中的受害者补牙不能有过度医疗行为，法院认定赔偿额度时会遵循费用适中原则。

另外，车祸后种植牙等操作可能产生后续治疗费用，这种情况下的索赔司法惯例是产生后再诉。想一次性主张需要有医嘱或者病历证明，以证明后续治疗的周期和价格等。

一颗牙的价值落差之大，在严肃刚性的法律条文里让人只能无奈感性。这可能也是社会整体观念对牙齿健康重要性的映射：一颗好牙，失去后才知道很有价值。